

证券代码：600939  
转债代码：110064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3-068

##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发行规模预计不超过 10 亿元。
- 本次专项计划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占比不超过单期总规模的 95%，次级占比不低于单期发行总规模的 5%。
- 公司拟直接或协调其他主体向专项计划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对于专项计划优先级本息兑付及专项计划费用等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 本次资产证券化的实施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资产证券化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为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工作，即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设立专项计划，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将公司所持有的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转让给专项计划。

本次专项计划拟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储架及首期规模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以专项计划实际成立时的规模为准），分为优先级和次级，期限预计不超过 3 年。本次专项计划的实施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二、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 （一）基础资产

资产证券化的基础资产是能够产生可预测现金流的基础资产。本次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依据工程合同和/或应收账款转让合同对发包人享有的应收账款。

### （二）交易结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通过设立专项计划来募集资金，并以专项计划募集资金向公司购买基础资产。专项计划拟储架申报、分期设立发行，储架总额度 10 亿元。

本次专项计划期限预计为不超过 3 年，设置循环购买安排，由公司担任资产服务机构，负责基础资产的后续管理，包括提供新的基础资产、应收款的归集（含催收）与划转等工作。

### （三）拟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情况

本次专项计划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占比不超过单期总规模的 95%，次级占比不低于单期发行总规模的 5%，优先级及次级占比根据每期基础资产情况并结合专项计划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评级机构等专业机构综合意见确定。

本专项计划的优先级面向合格投资者推介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认购方拟为公司非关联方（最终以证券化产品募集说明书及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意见为准）。

### （四）对董事会授权

资产支持证券的项目相关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要进行调整，为提高公司决策的效率，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关事宜，并具体签署相关文件。董事会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上述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资产支持证券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处理与本次项目有关的上述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专项计划管理人介绍

公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1,38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河之江
公司成立日期	1996年7月18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或核准的其他业务。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编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据Wind金融数据，2023年1-6月，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 914.32 亿元，承销资产支持证券项目 136 只，承销规模及承销只数均为全市场第一。

#### 四、本次交易中提供差额补足的情况说明

公司拟直接或协调其他主体向专项计划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对于专项计划优先级本息兑付及专项计划费用等提供差额补足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差额支付承诺对象：专项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

差额支付承诺期限：承诺日起至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及专项相关计划费用清偿完毕。

差额支付承诺的金额：不超过专项计划的优先级本息及相关专项计划费用之和。

#### 五、专项计划方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专项计划方案实施后，满足入池条件的应收账款在转让给专项计划后将在公司账面终止确认。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进行资产证券化，可以将应收账款转变为流动性较高的现金资产，达到盘活资产存量的目的；同时，资产证券化可成为公司现有融资方式的有益补充，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本专项计划方案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

## 六、影响专项计划的因素

本次专项计划因涉及差额补足事项，尚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市场情况发行。专项计划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规模、期限、产品结构等项目相关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本次专项计划存在因宏观环境、市场条件、监管要求终止设立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